

附件：

## 蚌埠市实行政府定价管理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(2022 年)

类型	一级项目	二级项目	收费标准	收费文件（文号）	定价部门	行业主管部门	是否涉企	定价方法（方式）	备注
交通服务	一、车辆通行费	（一）经营性公路（含桥梁和隧道）通行费	高速公路：1、客车车型分类收费标准（元/车公里）：1类车 0.45，2类车 0.8，3类车 1.1，4类车 1.3；2、货车收费标准（元/公里）：1类车 0.45，2类车 0.9，3类车 1.35，4类车 1.70，5类车 1.85，6类车 2.134；普通收费公路：1、客车车型分类收费标准（元/车次）：1类车 10，2类车 10，3类车 12，4类车 24；2、货车收费标准（元/车次）：1类车 10，2类车 20，3类车 30，4类车 40；高速公路特大桥梁、隧道车辆加收通行费：车型分类收费标准（元/车次）：1类车 10，2类车 15，3类车 20，4类车 25，5类车 30，6类车 30	省交通运输厅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财政厅皖交路〔2019〕144号、皖交路〔2020〕162号、皖交路〔2021〕151号	省交通运输厅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财政厅	交通运输部门	是	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	
		（一）公共文化、交通、体育、	具体标准详见定价文件	市发改委蚌发改审批函〔2020〕68号、78	市、县人民政府制定	城市管理、住房	是	准许成本加合理收	

二、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	医疗、教育等公共设施配套停车场（库、泊位），具有垄断经营特征停车场（库、泊位）收费		号、79号；蚌发改审批〔2020〕247号；蚌发改审批函〔2021〕3号、5号；蚌发改审批〔2021〕328号、331号、330号；蚌发改审批〔2022〕4号、180号、126号、182号、186号、266号；蚌发改价管函〔2022〕31号		城乡建设部门		益	
	（二）经依法批准占用公共道路建设的停车场（点）	具体标准详见定价文件	市政府蚌政秘〔2016〕133号，市发改委蚌发改价管函〔2022〕31号	市、县人民政府制定	城市管理部门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	是	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	
三、船舶过闸费		省管船闸（元/吨次）：重载0.72，空载0.54；其他船闸（元/吨次）：重载0.45，空载0.18	省物价局、省水利厅、省交通运输厅皖价费〔2018〕63号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水利厅、省交通运输厅皖发改收费〔2019〕148号	省发展改革委、省交通运输厅	交通运输部门	是	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	
四、高速公路清障救援服务收费	（一）拖车费	拖车：1类车：400元/车/次；2类车：500元/车/次；3类车：550元/车/次；4类车：600元/车/次；5类车：700元/车/次；6类车：700元/车/次	省发展改革委皖发改价费函〔2019〕503号	省发展改革委、省交通运输厅	交通运输部门	是	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	

		(二) 吊车费	1 类车: 800 元/车/次; 2 类车: 900 元/车/次; 3 类车: 1200 元/车/次; 4 类车: 1400 元/车/次; 5 类车: 1700 元/车/次; 6 类车: 1700 元/车/次	省发展改革委皖发改价费函(2019)503号	省发展改革委、省交通运输厅	交通运输部门	是	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	
五、汽车客运站服务收费		(一) 车辆站务基本服务收费	按运费收入的 5%~10% 不等的标准收费。	省交通运输厅、发展改革委皖交运(2021)48号	市、县人民政府制定	交通运输部门	是	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	
		(二) 旅客基本服务收费	一级站 1.8 元/人次, 二级站 1.4 元/人次, 三级站 0.8 元/人次,	市发改委、市交通运输局蚌发改价管(2017)13号	市、县人民政府制定	交通运输部门	是	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	
公用事业服务收费		六、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	主终端省辖市每月每卡 24 元, 县(市)每月每卡 23 元; 副终端每月每卡均为 3 元	省物价局皖价法(2018)17号、皖价服(2011)212号	省发展改革委	新闻出版广电部门	否	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	
		七、垄断性交易平台服务收费	1. 产权交易手续费: 协议转让方式, 交易额的 2%; 采取公开竞价方式成交的, 1000 万及以下按 4% 收取, 1000~5000 万部分按 3% 收取, 5000~10000 万部分按 2% 收取, 10000~50000 万部分按 1.2% 收取, 50000 万以上按 0.25% 收取。 2. 产权交易技术服务费: 500 万及以下, 7.2% 收取; 500~1000 万部分, 5.6% 收	省发展改革委皖发改价费函(2021)240号; 省发展改革委、省财政厅、省市场监管局皖发改价费函(2022)127号	省发展改革委	国资部门	是	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	

其他 特 定 服 务 收 费			取；1000~2000 万部分，4%收取；2000~5000 万部分，2.4%收取；5000 万以上部分，0.8%收取						
	八、公证服务 收费	(一) 证明文件 文书类公证收 费	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	省发展改革委、省司法 厅皖发改价费(2019) 601 号	省发展改革 委、省司法厅	司法部门	是	准许成本 加合理收 益	
		(二) 证明法律 事实类公证收 费	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	省发展改革委、省司法 厅皖发改价费(2019) 601 号	省发展改革 委、省司法厅	司法部门	是	准许成本 加合理收 益	
	九、司法鉴定 服务收费	(一) 法医类司 法鉴定收费	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	省物价局、省司法厅皖 价服(2016)138 号	省发展改革 委、省司法厅	司法部门	是	准许成本 加合理收 益	
		(二) 物证类司 法鉴定收费	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	省物价局、省司法厅皖 价服(2016)138 号	省发展改革 委、省司法厅	司法部门	是	准许成本 加合理收 益	
		(三) 声像资料 类司法鉴定收 费	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	省物价局、省司法厅皖 价服(2016)138 号	省发展改革 委、省司法厅	司法部门	是	准许成本 加合理收 益	
	十、住房物业 管理费	前期物业公 共服务费	高层 0.7-1.05 元/平米. 月, 多层 0.3-0.7 元/平米. 月	市物价局、市住建委蚌 价(2014)37 号	市、县人民政 府制定	住房城乡 建设部门	否	准许成本 加合理收 益	
	十一、危险废 物处置费	医疗废物处 置费	2.5 元/床.日; 2.5 元/公 斤	市发改委、卫健委、市 医保局蚌发改审批 (2021)356 号	设区人民 政府制定	生态环境 部门、卫健 部门	是	准许成本 加合理收 益	
	十二 殡葬服 务费收费	殡葬基本服 务费	具体标准详见定价文件	市物价局蚌价通知 (2008)38 号	市、县人民政 府制定	民政部门	否	准许成本 加合理收 益	